

证券代码:600363 股票简称:联创光电 编号:2020-021

江西联创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转让以联创致光100%股权作价出资设立的全资子公司33.02%股权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江西联创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以联创致光100%股权作价出资设立联创致光光学的议案》,公司拟以持有的全资子公司江西联创致光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100%股权作价出资59,050万元出资,在南昌临空经济区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暂定名:临空致光光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创致光”)100%股权,目标公司依法设立后,公司引入新的投资人,拟向南昌临空经济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转让目标公司33.02%股权。

交易金额:1.95亿元 特别风险提示:1.本次南昌临空产业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股权投资期限最长为5年,按照协议约定,江西联创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承担无条件且不可撤销的购回权(即33.02%股权的义务)。

2.该项交易涉及的目标公司尚未设立,设立事项尚需提交江西联创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能否获得股东大会通过,存在不确定性。

3.公司向银行申请并由银行开出符合要求的《保函》,是协议生效的条件。公司能否促成银行开出《保函》存在不确定性。

一、交易概述 1.交易基本情况 江西联创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以联创致光100%股权作价出资设立联创致光光学的议案》,公司拟以持有的全资子公司江西联创致光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创致光”)100%股权,作价出资59,050万元,在南昌临空经济区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暂定名:临空致光光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目标公司”)。

因业务发展需要,公司为引入新的投资人,公司拟与南昌临空产业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昌临空产业投资公司”)签订《股权转让暨回购协议》(以下简称“《回购协议》”),公司拟以持有的全资子公司江西联创致光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100%股权,作价出资59,050万元,在南昌临空经济区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暂定名:临空致光光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目标公司”)。

2.董事会审议通过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20年6月15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与会董事审议并表决,审议通过《关于以联创致光100%股权作价出资设立联创致光光学的议案》,同意以持有的全资子公司江西联创致光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100%股权,作价出资59,050万元,在南昌临空经济区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暂定名:临空致光光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目标公司”)。

3.转让股权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决策权限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临空产业投资公司购买股权事项,已获得南昌临空经济区管理委员会批准。

二、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南昌临空产业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60126MA35LAMY7W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地址:江西省南昌市临空经济区祥和四路360号2楼209室 成立日期:2016年11月17日 法定代表人:陈涛 注册资本:5,000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受托管理股权投资企业;从事投资管理及相关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控股股东:南昌临空经济区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持有100%股权 实际控制人:南昌临空产业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拟交易的目标公司基本情况 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拟设立目标公司。该设立事项尚需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东大会将于2020年7月2日召开。 (一)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临空致光有限公司(暂定名,以注册地工商管理部门核定名称为准)

2.注册资本:人民币59,050万元 3.注册地:南昌临空经济区 4.投资主体、股权结构、出资方式: 公司以持有的全资子公司联创致光100%股权,经评估作价59,050万元作为出资;公司将持有目标公司100%股权; 5.经营范围:光电子元器件及其系列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 股权转让完成后,股权结构如下:

Table with 3 columns: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元), 持股比例(%)

(二)以公司持有的联创致光100%股权出资情况 公司全资子公司联创致光,注册地址位于南昌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京东大道168号;注册资本为18,500万元;法定代表人:宋奕华;经营范围:光电子元器件及其系列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电子产品及其相关设备;售后服务的技术服务;信息咨询;实业投资;国内贸易;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近三年,该公司主要生产光源产品,是国内众多知名手机品牌认可和重视的核心供应商。该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Table with 3 columns: 项目, 2020年1-3月(未经审计), 2019年度(经审计)

注:2019年财务数据已经中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三)资产评估情况 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了《南昌临空产业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拟购买股权涉及的江西联创致光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银信评报[2020]沪第0490号);以资产基础法、收益法为评估方法,截止评估基准日2019年12月31日,联创致光经审计后股东全部权益账面价值为26,343.87万元,最终采用收益法评估后股东全部权益市场价值为59,050.00万元,评估增值32,706.13万元,增值率为124.15%。 具体说明如下:

1.资产基础法评估结论 在评估基准日2019年12月31日,联创致光经审计后总资产124,292.21万元,总负债97,948.34万元,净资产价值26,343.87万元。 采用资产基础法评估后的总资产130,906.89万元,总负债97,948.34万元,净资产价值为32,958.55万元,评估增值6,614.68万元,增值率25.11%。 资产基础法评估结果汇总表

Table with 5 columns: 项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2.收益法评估结论 在评估基准日2019年12月31日,在评估报告所列假设和限定条件下,联创致光经审计后净资产价值26,343.87万元,采用收益法评估后的股东全部权益市场价值为59,050.00万元,评估增值32,706.12万元,增值率为124.15%。 收益法评估结果汇总表

Table with 5 columns: 项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注:2019年财务数据已经中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三)资产评估情况 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了《南昌临空产业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拟购买股权涉及的江西联创致光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银信评报[2020]沪第0490号);以资产基础法、收益法为评估方法,截止评估基准日2019年12月31日,联创致光经审计后股东全部权益账面价值为26,343.87万元,最终采用收益法评估后股东全部权益市场价值为59,050.00万元,评估增值32,706.13万元,增值率为124.15%。 具体说明如下:

1.资产基础法评估结论 在评估基准日2019年12月31日,联创致光经审计后总资产124,292.21万元,总负债97,948.34万元,净资产价值26,343.87万元。 采用资产基础法评估后的总资产130,906.89万元,总负债97,948.34万元,净资产价值为32,958.55万元,评估增值6,614.68万元,增值率25.11%。 资产基础法评估结果汇总表

Table with 5 columns: 项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2.收益法评估结论 在评估基准日2019年12月31日,在评估报告所列假设和限定条件下,联创致光经审计后净资产价值26,343.87万元,采用收益法评估后的股东全部权益市场价值为59,050.00万元,评估增值32,706.12万元,增值率为124.15%。 收益法评估结果汇总表

Table with 5 columns: 项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注:2019年财务数据已经中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三)资产评估情况 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了《南昌临空产业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拟购买股权涉及的江西联创致光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银信评报[2020]沪第0490号);以资产基础法、收益法为评估方法,截止评估基准日2019年12月31日,联创致光经审计后股东全部权益账面价值为26,343.87万元,最终采用收益法评估后股东全部权益市场价值为59,050.00万元,评估增值32,706.13万元,增值率为124.15%。 具体说明如下:

1.资产基础法评估结论 在评估基准日2019年12月31日,联创致光经审计后总资产124,292.21万元,总负债97,948.34万元,净资产价值26,343.87万元。 采用资产基础法评估后的总资产130,906.89万元,总负债97,948.34万元,净资产价值为32,958.55万元,评估增值6,614.68万元,增值率25.11%。 资产基础法评估结果汇总表

Table with 5 columns: 项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2.收益法评估结论 在评估基准日2019年12月31日,在评估报告所列假设和限定条件下,联创致光经审计后净资产价值26,343.87万元,采用收益法评估后的股东全部权益市场价值为59,050.00万元,评估增值32,706.12万元,增值率为124.15%。 收益法评估结果汇总表

Table with 5 columns: 项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注:2019年财务数据已经中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三)资产评估情况 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了《南昌临空产业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拟购买股权涉及的江西联创致光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银信评报[2020]沪第0490号);以资产基础法、收益法为评估方法,截止评估基准日2019年12月31日,联创致光经审计后股东全部权益账面价值为26,343.87万元,最终采用收益法评估后股东全部权益市场价值为59,050.00万元,评估增值32,706.13万元,增值率为124.15%。 具体说明如下:

1.资产基础法评估结论 在评估基准日2019年12月31日,联创致光经审计后总资产124,292.21万元,总负债97,948.34万元,净资产价值26,343.87万元。 采用资产基础法评估后的总资产130,906.89万元,总负债97,948.34万元,净资产价值为32,958.55万元,评估增值6,614.68万元,增值率25.11%。 资产基础法评估结果汇总表

Table with 5 columns: 项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2.收益法评估结论 在评估基准日2019年12月31日,在评估报告所列假设和限定条件下,联创致光经审计后净资产价值26,343.87万元,采用收益法评估后的股东全部权益市场价值为59,050.00万元,评估增值32,706.12万元,增值率为124.15%。 收益法评估结果汇总表

Table with 5 columns: 项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注:2019年财务数据已经中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三)资产评估情况 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了《南昌临空产业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拟购买股权涉及的江西联创致光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银信评报[2020]沪第0490号);以资产基础法、收益法为评估方法,截止评估基准日2019年12月31日,联创致光经审计后股东全部权益账面价值为26,343.87万元,最终采用收益法评估后股东全部权益市场价值为59,050.00万元,评估增值32,706.13万元,增值率为124.15%。 具体说明如下:

1.资产基础法评估结论 在评估基准日2019年12月31日,联创致光经审计后总资产124,292.21万元,总负债97,948.34万元,净资产价值26,343.87万元。 采用资产基础法评估后的总资产130,906.89万元,总负债97,948.34万元,净资产价值为32,958.55万元,评估增值6,614.68万元,增值率25.11%。 资产基础法评估结果汇总表

Table with 5 columns: 项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2.收益法评估结论 在评估基准日2019年12月31日,在评估报告所列假设和限定条件下,联创致光经审计后净资产价值26,343.87万元,采用收益法评估后的股东全部权益市场价值为59,050.00万元,评估增值32,706.12万元,增值率为124.15%。 收益法评估结果汇总表

Table with 5 columns: 项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注:2019年财务数据已经中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三)资产评估情况 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了《南昌临空产业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拟购买股权涉及的江西联创致光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银信评报[2020]沪第0490号);以资产基础法、收益法为评估方法,截止评估基准日2019年12月31日,联创致光经审计后股东全部权益账面价值为26,343.87万元,最终采用收益法评估后股东全部权益市场价值为59,050.00万元,评估增值32,706.13万元,增值率为124.15%。 具体说明如下:

1.资产基础法评估结论 在评估基准日2019年12月31日,联创致光经审计后总资产124,292.21万元,总负债97,948.34万元,净资产价值26,343.87万元。 采用资产基础法评估后的总资产130,906.89万元,总负债97,948.34万元,净资产价值为32,958.55万元,评估增值6,614.68万元,增值率25.11%。 资产基础法评估结果汇总表

Table with 5 columns: 项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2.收益法评估结论 在评估基准日2019年12月31日,在评估报告所列假设和限定条件下,联创致光经审计后净资产价值26,343.87万元,采用收益法评估后的股东全部权益市场价值为59,050.00万元,评估增值32,706.12万元,增值率为124.15%。 收益法评估结果汇总表

Table with 5 columns: 项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注:2019年财务数据已经中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三)资产评估情况 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了《南昌临空产业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拟购买股权涉及的江西联创致光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银信评报[2020]沪第0490号);以资产基础法、收益法为评估方法,截止评估基准日2019年12月31日,联创致光经审计后股东全部权益账面价值为26,343.87万元,最终采用收益法评估后股东全部权益市场价值为59,050.00万元,评估增值32,706.13万元,增值率为124.15%。 具体说明如下:

1.资产基础法评估结论 在评估基准日2019年12月31日,联创致光经审计后总资产124,292.21万元,总负债97,948.34万元,净资产价值26,343.87万元。 采用资产基础法评估后的总资产130,906.89万元,总负债97,948.34万元,净资产价值为32,958.55万元,评估增值6,614.68万元,增值率25.11%。 资产基础法评估结果汇总表

Table with 5 columns: 项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证券代码:600594 证券简称:益佰制药 公告编号:2020-032

贵州益佰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控股股东赛妮女士持有贵州益佰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股份数量为185,457,63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3.42%,本次解除质押股份后,控股股东持有本公司股份累计质押数量为153,256,716股,占其持股数量的82.64%,占公司总股本的19.35%。

控股股东赛妮女士及其一致行动人赛妮琪女士累计质押股份为153,256,716股,占赛妮女士及其一致行动人赛妮琪女士合计所持公司股份的82.52%,占公司总股本的19.35%。

2020年6月16日,公司向控股股东赛妮女士的通知,获悉其所持有公司的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具体情况如下: 控股股东赛妮女士持有贵州益佰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股份数量为185,457,63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3.42%,本次解除质押股份后,控股股东持有本公司股份累计质押数量为153,256,716股,占其持股数量的82.64%,占公司总股本的19.35%。

控股股东赛妮女士及其一致行动人赛妮琪女士累计质押股份为153,256,716股,占赛妮女士及其一致行动人赛妮琪女士合计所持公司股份的82.52%,占公司总股本的19.35%。

2020年6月16日,公司向控股股东赛妮女士的通知,获悉其所持有公司的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具体情况如下: 控股股东赛妮女士持有贵州益佰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股份数量为185,457,63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3.42%,本次解除质押股份后,控股股东持有本公司股份累计质押数量为153,256,716股,占其持股数量的82.64%,占公司总股本的19.35%。

证券代码:002217 证券简称:合力泰 公告编号:2020-041

合力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部分股权质押及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合力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合力泰”)近日接到股东文开福先生通知,获悉其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被质押及解除质押,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东股份解除质押基本情况

Table with 7 columns: 股东名称, 持股(股), 本次质押前质押(股), 本次质押后质押(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用途

二、解除质押基本情况 是否为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否 本次质押金额(万股):1,400 质押解除日期:2019/06/2 质押开始日期:2020/06/15 质权人:深圳中小企业信用融资担保集团有限公司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3.20% 占总股本的比例:0.45%

三、备查文件 (1)股份质押及解除质押的登记证明;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 特此公告。

合力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六月十七日

证券代码:600363 股票简称:联创光电 编号:2020-020

江西联创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联创致光100%股权作价出资对外投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江西联创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拟以持有的全资子公司江西联创致光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100%股权,经评估作价59,050万元作为出资,设立全资子公司(暂定名:临空致光光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目标公司”)。

2020年6月16日,公司向控股股东赛妮女士的通知,获悉其所持有公司的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具体情况如下: 控股股东赛妮女士持有贵州益佰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股份数量为185,457,63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3.42%,本次解除质押股份后,控股股东持有本公司股份累计质押数量为153,256,716股,占其持股数量的82.64%,占公司总股本的19.35%。

控股股东赛妮女士及其一致行动人赛妮琪女士累计质押股份为153,256,716股,占赛妮女士及其一致行动人赛妮琪女士合计所持公司股份的82.52%,占公司总股本的19.35%。

2020年6月16日,公司向控股股东赛妮女士的通知,获悉其所持有公司的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具体情况如下: 控股股东赛妮女士持有贵州益佰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股份数量为185,457,63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3.42%,本次解除质押股份后,控股股东持有本公司股份累计质押数量为153,256,716股,占其持股数量的82.64%,占公司总股本的19.35%。

单位:万元

Table with 5 columns: 项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注:2019年财务数据已经中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三)资产评估情况 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了《南昌临空产业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拟购买股权涉及的江西联创致光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银信评报[2020]沪第0490号);以资产基础法、收益法为评估方法,截止评估基准日2019年12月31日,联创致光经审计后股东全部权益账面价值为26,343.87万元,最终采用收益法评估后股东全部权益市场价值为59,050.00万元,评估增值32,706.13万元,增值率为124.15%。 具体说明如下:

1.资产基础法评估结论 在评估基准日2019年12月31日,联创致光经审计后总资产124,292.21万元,总负债97,948.34万元,净资产价值26,343.87万元。 采用资产基础法评估后的总资产130,906.89万元,总负债97,948.34万元,净资产价值为32,958.55万元,评估增值6,614.68万元,增值率25.11%。 资产基础法评估结果汇总表

Table with 5 columns: 项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2.收益法评估结论 在评估基准日2019年12月31日,在评估报告所列假设和限定条件下,联创致光经审计后净资产价值26,343.87万元,采用收益法评估后的股东全部权益市场价值为59,050.00万元,评估增值32,706.12万元,增值率为124.15%。 收益法评估结果汇总表

Table with 5 columns: 项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注:2019年财务数据已经中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三)资产评估情况 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了《南昌临空产业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拟购买股权涉及的江西联创致光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银信评报[2020]沪第0490号);以资产基础法、收益法为评估方法,截止评估基准日2019年12月31日,联创致光经审计后股东全部权益账面价值为26,343.87万元,最终采用收益法评估后股东全部权益市场价值为59,050.00万元,评估增值32,706.13万元,增值率为124.15%。 具体说明如下:

1.资产基础法评估结论 在评估基准日2019年12月31日,联创致光经审计后总资产124,292.21万元,总负债97,948.34万元,净资产价值26,343.87万元。 采用资产基础法评估后的总资产130,906.89万元,总负债97,948.34万元,净资产价值为32,958.55万元,评估增值6,614.68万元,增值率25.11%。 资产基础法评估结果汇总表

Table with 5 columns: 项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2.收益法评估结论 在评估基准日2019年12月31日,在评估报告所列假设和限定条件下,联创致光经审计后净资产价值26,343.87万元,采用收益法评估后的股东全部权益市场价值为59,050.00万元,评估增值32,706.12万元,增值率为124.15%。 收益法评估结果汇总表

Table with 5 columns: 项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证券代码:600363 股票简称:联创光电 编号:2020-022

江西联创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0年7月2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2020年7月2日 14点50分 召开地点:江西省南昌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京东大道168号公司总部九楼第一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0年7月2日至2020年7月2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25:30,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无 二、会议登记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Table with 2 columns: 序号, 议案名称

非累积投票议案: 1.关于以联创致光100%股权作价出资设立临空致光的议案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公告,具体内容详见2020年6月17日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之相关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无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次股东大会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完成身份验证,具体操作详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站说明。

(二)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与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所有股东账户下持有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同一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有关议案均表决完毕后才能提交。

证券代码:600363 股票简称:联创光电 编号:2020-019

江西联创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江西联创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已于2020年6月10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并以邮件、直接寄送等方式送达各位董事、监事、高管。

2020年6月15日,公司以通讯方式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与会董事审议并表决,审议通过《关于以联创致光100%股权作价出资设立联创致光光学的议案》,同意以持有的全资子公司江西联创致光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100%股权,作价出资59,050万元,在南昌临空经济区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暂定名:临空致光光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目标公司”)。

2.董事会审议通过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20年6月15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与会董事审议并表决,审议通过《关于以联创致光100%股权作价出资设立联创致光光学的议案》,同意以持有的全资子公司江西联创致光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100%股权,作价出资59,050万元,在南昌临空经济区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暂定名:临空致光光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目标公司”)。

3.转让股权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决策权限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临空产业投资公司购买股权事项,已获得南昌临空经济区管理委员会批准。

二、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南昌临空产业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60126MA35LAMY7W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地址:江西省南昌市临空经济区祥和四路360号2楼209室 成立日期:2016年11月17日 法定代表人:陈涛 注册资本:5,000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受托管理股权投资企业;从事投资管理及相关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控股股东:南昌临空经济区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持有100%股权 实际控制人:南昌临空产业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拟交易的目标公司基本情况 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拟设立目标公司。该设立事项尚需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东大会将于2020年7月2日召开。 (一)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临空致光有限公司(暂定名,以注册地工商管理部门核定名称为准)

2.注册资本:人民币59,050万元 3.注册地:南昌临空经济区 4.投资主体、股权结构、出资方式: 公司以持有的全资子公司联创致光100%股权,经评估作价59,050万元作为出资;公司将持有目标公司100%股权; 5.经营范围:光电子元器件及其系列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 股权转让完成后,股权结构如下:

Table with 3 columns: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元), 持股比例(%)

(二)以公司持有的联创致光100%股权出资情况 公司全资子公司联创致光,注册地址位于南昌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京东大道168号;注册资本为18,500万元;法定代表人:宋奕华;经营范围:光电子元器件及其系列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电子产品及其相关设备;售后服务的技术服务;信息咨询;实业投资;国内贸易;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近三年,该公司主要生产光源产品,是国内众多知名手机品牌认可和重视的核心供应商。该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Table with 3 columns: 项目, 2020年1-3月(未经审计), 2019年度(经审计)

注:2019年财务数据已经中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三)资产评估情况 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了《南昌临空产业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拟购买股权涉及的江西联创致光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银信评报[2020]沪第0490号);以资产基础法、收益法为评估方法,截止评估基准日2019年12月31日,联创致光经审计后股东全部权益账面价值为26,343.87万元,最终采用收益法评估后股东全部权益市场价值为59,050.00万元,评估增值32,706.13万元,增值率为124.15%。 具体说明如下:

1.资产基础法评估结论 在评估基准日2019年12月31日,联